

辽宁省志

教育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大学出版社

古今圖書集成

卷一百一十五



K293.1
5
20

辽宁省志

教育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辽宁省志·教育志/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编.
-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1.10
ISBN 7-5610-4212-4

I. 辽… II. 辽… III. ①辽宁省-地方志②教育史-辽宁省-1840~1985 IV. K29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5913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网址: <http://www.lnupress.com.cn>

Email: mailer@lnupress.com.cn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辽宁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数: 1200 千字 印张: 58.75

印数: 1—4 800 册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谷笑逸

责任校对: 何 力

封面设计: 刘冰宇

定价: 100.00 元

凡 例

一、指导思想。《辽宁省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真实地记述辽宁省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运动的记述,以中国共产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

二、断限。上限起于 1840 年,有些内容适当上溯,下限止于 1985 年;本着详近略远的编纂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辽宁省的自然和社会状况。

三、地域范围。自 1840 年以后,辽宁省不同时期行政区划多有变化,且省名也多次变更,故《辽宁省志》地域范围的记述,原则上以 1985 年底辽宁省行政区划为准;对不同历史时期行政区划内事物的记述,均依据当时的行政区划界定;一般泛指时称辽宁地区。

四、纪年。清代以前采用朝代年号纪年,中华民国和东北沦陷时期采用民国纪年,以上均括注公元纪年;鉴于东北解放战争时期辽宁地区解放区与国统区并存的实际情况,1945 年 9 月 3 日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可直接使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

五、体例与结构。《辽宁省志》原则上按现行省直各部门承担的任务,以事类或近类合并的办法设专业志。各专业志内容编排力求合理,避免重复;间有交叉者,均按各分志特点有所侧重。志书体裁包括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以志为主。人物志坚持生不立传原则,有突出业绩的在世人物以事系人入志。《辽宁省志》结构原则上设篇、章、节、目 4 个层次,事以类从,横分纵述;全志设总述,专业志设概述,篇设简述,章设无题引言。

六、称谓。《辽宁省志》记述使用第三人称。人物称谓,首次出现时加职务称谓,其后一般直书其名;历史各时期的政权、党派、军队、职官等称谓,除日本扶植的伪满政权的机构、党派、军队、职官等,称

谓前加“伪”字外,均按当时名称书写,不冠褒贬之词。地理名称均以当时称谓为准,括注今名称。为简化行文,中华人民共和国除特殊情况使用全称外,一般以“新中国”代之。

七、语言文字。《辽宁省志》采用语体文记述,并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1986 年 10 月 10 日发布的《简化字总表》、1988 年 1 月制定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执行。数字用法按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执行。

八、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按各历史时期计量单位记述,必要时标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九、币制。鉴于辽宁省清末以后各历史时期使用的币制较为复杂,且有些币制无法换算成现代法定币制,因此各专业志中新中国成立前出现的币制均为当时的币制,新中国成立后的币制,一般情况换算为第二套人民币。

十、注释。《辽宁省志》采用页下注和夹注两种形式。一页内只有一注的,用 * 号标示;一页内有两注以上的,用①、②……标示。

十一、数据。《辽宁省志》各专业志所用数据原则上采用辽宁省统计局公布的数据,统计局缺项的采用主管部门数据。

十二、资料来源。《辽宁省志》资料来源为有关史志文献、档案材料、统计资料等。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注明出处。

十三、凡例。全书设总《凡例》,各专业志有特殊事项需说明者,另加编辑说明,以尽其详。

编辑说明

一、遵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共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编纂地方志是一项长期的具有连续性的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指示及要求，为全面了解和反映辽宁教育历史与现状，发挥地方志“资政、教化、存史”的作用，编修本志书。

二、本志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则，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贯彻存真求实和详今略古的原则，努力运用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编纂而成，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三、按省地方志编委会统一要求，本志书上限始于 1840 年，下限止于 1985 年，并在“官学、私学、书院、科举”篇中，上溯于古代教育的发端。

四、本志书以概述统领全书，根据需要综合运用述、表、记、传、图、录等各种手法，采取横排类项，纵写史实，以类系时，以时系事，以事系人的结构方法，基本记而不议，寓褒贬于记叙之中。

五、本志书各类教育及教育行政、经费等均独立设篇。篇下为章，章下为节。教育大事记，采用记事本末体，附于志书之末。辽宁教育人物，由于内容多，篇幅长，名为《辽宁教育人物志》独立成书，另行出版。

六、对建国以来历次政治运动，如“反右派斗争”、“文化大革命”等，遵循《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记叙，既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观点，也不回避历史事实，以“善可为法，恶可为戒”的原则，力求客观地记叙运动中的经验教训。

七、资料主要来源于省档案馆及原省教育厅档案和旧志书，还

有各高等学校和各市提供的资料以及群众口述资料。

八、清代以前，采用朝代年号纪年并括注公元纪年；民国期间采用民国纪年并括注公元纪年；东北沦陷时期采用民国纪年并括注公元纪年；解放战争和新中国成立以后时期，均采用公元纪年。

九、清末以前的内容因受历史资料的影响，文句难免半文半白，从民国时期开始记叙均系现代语体，使用规范化的简体字，涉及数字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书写。

十、本志书记述内容，以现行辽宁省行政区划为限。但辽宁省不同历史时期的行政区划各有不同，史实和数字难于按现行区划分清，即根据每个历史时期所辖的行政区域，全面记叙当时的教育活动。

目 录

凡 例

编辑说明

概述 1

第一篇 教育行政

第一章 方针政策与法规 13

第一节 教育方针 13

第二节 教育法规 18

第二章 行政机构 29

第一节 省级教育行政机构 29

第二节 市、县级教育行政
机构 40

第三章 教育视导 43

第一节 旧中国教育视导 43

第二节 新中国教育视导 47

第二篇 经费与设施

第一章 教育经费 51

第一节 经费来源 51

第二节 经费运用 58

第三节 经费管理 80

第四节 经费预算与决算 83

第二章 校 舍 100

第一节 校舍类别 100

第二节 校舍建设 102

第三节 校舍管理与维修 111

第三章 教学设备 115

第一节 桌椅与图书配备 115

第二节 实验设备与电化教育
设备 117

第三节 文体设备 119

第三篇 官学、私学、书院、
科举

第一章 官 学 126

第一节 辽代之前官学 126

第二节 辽、金、元代官学 127

第三节 明代官学 128

第四节 清代官学 130

第二章 私 学 133

第一节 辽代之前私学 134

第二节 辽、金、元代私学 135

第三节 明代私学 136

第四节 清代私学 138

第三章 书 院 141

第一节 明代书院 141

第二节 清代书院 143

第四章 人才选拔 148

第一节 荐辟、制科 149

第二节 科举 149

第四篇 幼儿教育

第一章 办园体制 162

第一节 领导与管理 162

第二节 机构设置与干部配备 163

第三节 人员编制 164

第四节 学制与类型 165

第五节 经费与设备 165

第二章 幼儿保教工作 167

第一节 方针、原则、任务 167

第二节 课程设置 168

第三节 卫生保健	169	第二节 管 理	278
第四节 教研、科研活动	170	第二章 教 学	286
第五节 教材编写	171	第一节 学制与教学计划	288
第三章 保教队伍建设	172	第二节 教学内容与教材	315
第一节 保教人员数量与质量 ..	172	第三节 教学方法与成绩考查 ..	325
第二节 保教人员条件	174	第三章 德育教育	330
第三节 保教人员培训	175	第一节 宗旨与内容	330
附：幼儿园简介	176	第二节 途径与方法	335
第五篇 小学教育		第四章 体育与卫生	342
第一章 设置与管理	183	第一节 体 育	343
第一节 设 置	184	第二节 卫 生	351
第二节 管 理	189	第五章 劳动教育	359
第二章 教 学	194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前的	
第一节 学制与教学计划	195	劳动教育	360
第二节 教学内容与教材	207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	
第三节 教学方法与成绩		劳动教育	362
考查	218	附：学校简介	364
第三章 德育教育	224	第七篇 职业技术教育	
第一节 宗旨与内容	225	第一章 设置与管理	373
第二节 途径与方法	229	第一节 设 置	374
第四章 体育与卫生	233	第二节 管 理	399
第一节 体 育	234	第二章 教 学	407
第二节 卫 生	240	第一节 学制与专业设置	407
第五章 劳动教育	251	第二节 教 材	428
第一节 清末、民国时期的劳动		第三节 教育实习	429
教育	251	第三章 德育教育	432
第二节 东北沦陷时期的劳动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前的	
教育	252	德育教育	433
第三节 解放战争时期的劳动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	
教育	253	德育教育	434
第四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劳动		第四章 学 生	436
教育	253	第一节 招 生	437
附：学校简介	256	第二节 待 遇	440
第六篇 普通中学教育		第三节 毕业分配与就业	442
第一章 设置与管理	265	第八篇 少数民族教育	
第一节 设 置	266	第一章 满族教育	452

第一节 学校设置与管理	453	第三章 德 育	538
第二节 教 学	454	第一节 内 容	539
第二章 朝鲜族教育	455	第二节 管 理	542
第一节 学校设置与管理	456	第四章 体 育	543
第二节 课程设置与教学 方法	461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前的体育	543
第三节 师 资	463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后的体育	544
第三章 蒙古族教育	465	第五章 科研工作	547
第一节 学校设置与管理	465	第一节 组织管理	547
第二节 课程设置	470	第二节 科研成果	552
第三节 师 资	471	第三节 国际学术交流	561
第四章 其他少数民族教育	472	第六章 招生与毕业	567
第一节 回族教育	473	第一节 本科生与专科生	568
第二节 锡伯族教育	476	第二节 研究生	574
附：学校简介	480	第三节 留学生	575
第九篇 特殊教育		第七章 组织管理	579
第一章 盲聋哑教育	488	第一节 学校领导体制	579
第一节 办 学	489	第二节 学校管理机构	581
第二节 教 学	490	第十一篇 师范教育	
第二章 弱智儿童教育	493	第一章 设置与管理	588
第一节 办 学	494	第一节 设 置	589
第二节 教 学	494	第二节 管 理	600
第三章 工读教育	495	第二章 教 学	605
第一节 办 学	495	第一节 学制与课程设置	606
第二节 教 学	498	第二节 教材与教学内容	620
附：学校简介	499	第三节 教学方法与成绩 考查	629
第十篇 普通高等教育		第四节 实 习	631
第一章 设 置	506	第三章 德育教育	634
第一节 公立学校	506	第一节 内 容	634
第二节 私立学校	520	第二节 途 径	638
第三节 外籍人兴办的学校	521	第四章 体育与卫生	641
第二章 教 学	524	第一节 体 育	641
第一节 系科与专业设置	524	第二节 卫 生	643
第二节 教学计划与课程 设置	532	第五章 招生与分配	646
第三节 教学方式	536		

第一节 招 生	646	第二节 管理干部学院	744
第二节 待 遇	649	第三节 函授部、夜大学	745
第三节 分 配	651	第四节 广播电视大学	748
附：学校简介	654	第五节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750
第十二篇 师资队伍		第十四篇 勤工俭学	
第一章 师资管理	661	第一章 生产劳动教育	756
第一节 来 源	662	第一节 生产劳动课	756
第二节 任 用	665	第二节 课外生产劳动	757
第三节 编 制	670	第二章 勤工俭学基地	759
第四节 考核与奖惩	675	第一节 校办工厂、农场	760
第五节 职称评定	679	第二节 校办第三产业	764
第二章 师资培训	682	第三章 管理与成果	764
第一节 对象与内容	682	第一节 管 理	765
第二节 形式与机构	686	第二节 主要成果	769
第三章 工资与福利	689	第十五篇 教育研究	
第一节 工 资	689	第一章 教学研究	778
第二节 福 利	697	第一节 教学研究机构	780
第四章 尊师重教	699	第二节 教材研究	783
第十三篇 成人教育		第三节 教学方法研究	787
第一章 管理体制	710	第四节 教学改革实验	792
第一节 旧中国成人（社会）教育		第五节 电化教育研究	800
管理机构	711	第二章 教育科学研究	807
第二节 新中国成人教育		第一节 普通教育科学研究	807
管理机构	712	第二节 高等教育科学研究	813
第二章 扫盲教育	716	第三节 职工教育科学研究	816
第一节 农民扫盲	717	第三章 学术团体	817
第二节 工人扫盲	722	第一节 心理学会	818
第三章 初、中等教育	726	第二节 教育学会	820
第一节 农民业余初、中等		第三节 高教学会	822
教育	727	第四节 职工教育研究会	824
第二节 工人（职工）业余初、		第四章 教育报刊	825
中等教育	728	第一节 教育行政部门主办的	
第三节 干部（官职人员）		教育报刊	826
教育	734	第二节 科研机构 and 学术团体主办	
第四章 成人高等教育	739	的教育刊物	829
第一节 职工大学	739		

附 录

一、大事年表 833

二、辽宁教育综合统计表 ... 877

三、编纂始末 915

概 述

从道光二十年（1840年）到1985年，辽宁的教育事业，经历了五个历史时期。

鸦片战争后至辛亥革命时期的辽宁教育。这一时期主要是进行封建思想教育、实业教育和帝国主义文化教育。

清朝统治者为维护满族的根本利益，采取了“国语（满族语文）、骑射为主”的满族教育方针，对汉族采取了种种限制的政策，致使辽宁教育的发展十分缓慢。但是，由于汉人的不断增加，终于使辽宁教育呈现出不容扼制的趋势。尤其是私学的发展，为新教育体制的出现奠定了基础。鸦片战争以后，辽宁教育逐渐冲破了清朝前、中期停滞不前的局面。

封建教育在辽宁得到了继续发展。有相当一批官学、书院、义学创办于道光二十年（1840年）以后。与此同时，在民间还兴办了大量的私学。它在一定程度上开发了民智，提高了各民族、特别是少数民族的文化素质。

鸦片战争和英法联军的入侵，使清朝统治者开始认识到，如欲改变外交被动受挫的局面，必须兴学以图强，兴办新式学校，注重实用，培养实业人才。主要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即在维护封建道德和中国传统文化的前提下，吸收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科学技术知识。根据这种教育思想，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九月，由制军增祺筹办的“奉天大学堂”正式开学，这是辽宁近代史上的第一所高等学校。次年一月，改名为“盛京省立大学堂”。在兴学之初，盛京省立大学堂兼管全省教育行政。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奉天省设立“学务处”作为全省教育行政机关。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学务处改为“提学使司”，奉天提学使张鹤龄积极办理学务，扩充学校。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各州县遵照学部奏定的《劝学所章程》设立“劝学所”。这一时期，辽宁的教育得到较快发展，根据奉天学务公所编的《奉天省学务统计表》记载，到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奉天省有专门学堂3所（政法、方言、蒙文各1所）、实业学堂8所、优级师范学堂3所、初级师范学堂7所、师范练习所19所、中学堂3所（沈阳、锦铁岭各1所）、高等小学堂6所、两级小学堂109所、初等小学堂1925所、“蒙养院”2所、半日学堂5所、女子学堂23所。总计学校2113所，学生85644人，学龄儿童入学率为10.9%。

废科举、兴学堂时期，辽宁的教育除了在发展速度和规模上都远远超过封建教育之外，还有四个特点：一是在教育内容上，对封建教育进行了改良，反映了半封建半殖民地

社会的需求；二是振兴实业教育；三是发展师范教育，造就师资；四是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

帝国主义者对辽宁进行了帝国主义文化教育。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英帝国主义者迫使清政府签订《南京条约》后，不少外国传教士到奉天省，以开设教堂，兴办医院、学校为掩护，进行文化侵略活动。清政府时期，奉天省的教会学校计有18所，分布在奉天、开原、本溪、辽阳、海城、大石桥、营口等地。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沙俄侵占旅大不久，就在旅顺、金州等地陆续办起近20所俄清学校和俄语学校，培养为其效力的洋奴。日本从沙俄手里夺得旅大地区后，就积极开设学堂，围绕其殖民政策向中国人民进行奴化教育。

二

辛亥革命后至“九一八”东北沦陷前的辽宁教育。这一时期，辽宁教育经历了教育改革、复古专制教育和大办学校三个阶段。

辛亥革命后，中华民国南京临时政府一成立，就在孙中山的重视下成立了教育部，教育家蔡元培被任命为第一任教育总长，颁布了《普通教育暂行办法》、《普通教育暂行课程标准》等一系列教育法令，对教育作了重要改革，这些变革对辽宁教育发展起了推动作用。但不久窃国大盗袁世凯就掀起一股封建复古逆流，辽宁教育受到了一定影响。

民国5年（1916年）7月，张作霖掌握辽宁地区军政大权之后，对青年学生实行封建专制的思想统治，严禁任何爱国、民主、进步的言行，严禁宣传马列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的书籍在辽宁流传，甚至禁止学生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活动。但是，进步的潮流势不可挡，这一时期是辽宁思想文化界比较活跃的时期。反映各个阶层的各种教育思想，也纷纷传到辽宁，相互影响，推动着辽宁教育事业不断前进。张学良易帜以后，辽宁的教育事业有了新的发展和提高。

张学良亲自兼任东北大学校长，不仅捐资发展东北大学、办同泽中学和新民小学，还于民国17年（1928年）捐助私产500万元作为补助辽宁省公立中小学校教育事业的永久基金，一些官绅也把为教育捐款视为爱国爱乡的善举，加上谢荫昌、李献廷、李象庚、祁彦树等一批教育界人士不辞艰难困苦为教育贡献力量，使辽宁省、县教育行政机构逐渐完备，教育设施愈加普及，大中小学有了较大发展。据民国18年（1929年）统计，辽宁省的初等教育，共有幼稚园14所、初级小学9147所、高级小学456所、完全小学493所、其他小学19所。辽宁省的中等教育，有中学122所、高级中学5所、完全中学18所、师范学校98所、职业学校95所。中国自办的高等学校4所。在社会教育方面，据民国19年（1930年）上半年统计，省城有民众学校34处。另有35个县共办民众学校1321处。车向忱在张学良、阎宝航大力支持下兴办的平民教育，在省城及城北农村发展到41个班，以后在全省又办起200多处简易学校。此外，全省还设有图书馆36处、通俗教育馆35处、阅报所49处、讲习所110处。

这一时期，日本及西方一些国家对辽宁的教育侵略进一步加紧。面对这种形势，爱国